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19-024
转债代码:110038 转债简称:济川转债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2月27日,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有限”)、江苏天济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济药业”)及陕西东科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科制药”)将不超过2,400万元的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与不超过23,500万元的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2.59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2019年3月11日,济川有限、天济药业、东科制药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南京分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9092L)”,分别使用9,500万元、1,400万元、1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产品已于2019年7月1日到期。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济川有限、天济药业、东科制药于2019年7月2日分别使用8,400万元、1,400万元、12,5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泰兴支行”)购买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为此,天济药业、东科制药在工商银行泰兴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专户,账号分别为1115926029300355738、1115926029300355862,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19年第120期E款(产品编码:19ZH120E)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投资金额:济川有限8,400万元、天济药业1,400万元、东科制药12,500万元

4、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5、产品起始日:2019年7月2日

6、产品到期日:2019年10月10日

7、认购起点及投资金额递增单位:认购起点为400万人民币,超过认购起点的部分,以10,000的整数倍递增

8、挂钩标的: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美元兑日元汇率中间价

9、预期年化收益率:1.30%+2.90%×N/M,1.30%、2.90%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99天)。

10、汇率观察区间:上限:初始汇率+630个基点;下限:初始汇率-630个基点

11、初始汇率:产品起息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美元兑日元中间价

12、观察机制: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每日根据当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挂钩标的保持在区间内的天数

13、观察期:2019年7月2日(含)-2019年10月8日(含)

14、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产品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

15、产品实际存续天数:开始于产品起始日(含),结束于产品到期日(不含)

16、产品本金返还:若本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产品直至到期,本金将100%返还

17、资金到账日:本金于产品到期日到账,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到账

1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工商银行泰兴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

(一)市场风险:投资者的收益与挂钩指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若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波动幅度较大,以致曾达到或曾突破预设区间上限或下限,则投资者仅能获得较低收益水平。

(二)利率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大幅上升,本产品的年化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获得的收益率将有可能低于实际市场利率。

(三)流动性风险:本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投资者的流动性需求。

(四)产品不成立风险:投资者投资本产品可能面临产品不成立风险,即产品说明书中约定:如募集规模低于1亿元,中国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在产品起始日之前,如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中国工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原产品说明书约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时,中国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此时,投资者应积极关注中国工商银行相关公告,及时对退回资金进行再投资安排,避免因误认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按原计划成立而造成投资机会损失。

(五)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工商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投资者应充分关注并及时查询工商银行披露的本产品相关信息。投资者预留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亦应及时通知中国工商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查询相关信息,或预留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工商银行导致在其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到投资者的,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损失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六)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电力中断、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或金融危机、国家政策变化等情形的出现可能对本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中国工商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法律法规与政策风险:本产品均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与政策设计。如相关法律法规或国家宏观政策发生变化,本产品可能会因此受到一定影响。

(八)信用风险:在中国工商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如被宣告破产等,本产品的本金与收益支付将受到影响。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董秘办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济川有限及东科制药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前十二个月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8年4月12日,济川有限、天济药业分别与民生银行南京分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8335L)”、“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8336L)”,分别使用5,800万元、4,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96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5.10%(每年按360天算),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7月17日到期,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2018年7月13日,济川有限、东科制药分别与民生银行南京分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8624L)”、“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8625L)”,分别使用9,000万元、21,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116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5.13%(每年按360天算),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1月6日到期,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2018年7月18日,济川有限、天济药业分别与民生银行南京分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8622L)”、“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8623L)”,分别使用3,500万元、4,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111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5.13%(每年按360天算),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1月6日到期,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2018年11月8日,济川有限、天济药业及东科制药分别与民生银行南京分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8927L)”、“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8928L)”及“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8929L)”,分别使用11,200万元、1,800万元及15,8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116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52%(每年按360天算),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3月4日到期,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2019年3月11日,济川有限、天济药业及东科制药与民生银行南京分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产品代码:FGDA19092L)”,分别使用9,500万元、1,400万元、1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112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40%(每年按360天算),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7月1日到期,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六、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产品编码:19ZH120E)

2、投资理财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19-023
转债代码:110038 转债简称:济川转债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19年6月30日,共有212,256,000元“济川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5,297,768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65%。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19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30,904,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74.83%。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55号”文核准,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公开发行了8,431,600张(843,16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4,316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432号文同意,公司84,316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7年11月2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济川转债”,债券代码“110038”。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和《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8年5月1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41.04元/股。自2018年6月1日起,因实施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济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40.04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发布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按照修正条款调整“济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自2019年6月3日起,因实施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济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38.81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发布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按照修正条款调整“济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可转债的转股期为2018年5月17日至2022年11月12日。

2018年5月17日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累计共有212,256,000元“济川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5,297,768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65%。

截至2019年6月30日,尚有630,904,000元的“济川转债”未转股,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74.83%。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2019年3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本次变动后(2019年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14,909,009	12,758	814,921,767
总股本	814,909,009	12,758	814,921,767

四、其他

联系部门: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523-89719161

咨询邮箱:jcyy@jumpcan.com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38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19-104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7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六合区沿江工业开发区博富路9号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8,506,7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506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恩本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除董事长兼公司总经理苏恩本先生、董事兼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颜彬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倪文先生以及董事兼副总经理孔婷婷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外,公司副总朱刚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8,506,7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8,505,672	99.9991	1,064	0.000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8,506,7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8,506,7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8,506,7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8,505,672	99.9991	1,064	0.0009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8,506,7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974,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	11,973,831	99.9911	1,064	0.0089	0	0.0000
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974,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	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974,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公司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11,973,831	99.9911	1,064	0.0089	0	0.0000
7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11,974,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审议的议案1、2、3、4、5、7为特别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1、2、3、4、6、7;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超、蔡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38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19-105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于2019年6月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19年6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9年7月2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根据《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仲惠、陈计芳、杨艳、秦春铃、程莉和王希华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6人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3.7632万股,回购价格为14.2224元/股。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26,041.7703万股变更为26,038.0071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6,041.7703万元变更为26,038.0071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基蛋生物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南京市六合区沿江工业开发区博富路9号证券部

2、申报时间:自2019年7月3日起45天内。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3、联系人:颜彬

4、联系电话:025-68568577

5、联系传真:025-68568577

6、邮政编码:211505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38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19-106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或“基蛋生物”)于2019年3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6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项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披露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3月27日,公司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购买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公司已于2019年7月1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4,4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40.504110万元,上述本金及利息款项已于2019年7月1日回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本次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理财币种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	保证收益型	4,400.00	人民币	96天	2019年3月27日	2019年7月1日	4,400.00	3.50%	40.504110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理财币种	年化收益率	期限	委托认购日	收益起算日	到期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前进大街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532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9SR01Z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人民币	3.75%-4.15%	103天	2019年3月28日	2019年3月29日	2019年7月1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保证收益型	2,000.00	人民币	3.35%	91天	2019年4月10日	2019年4月10日	2019年7月11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溢融”人民币开放式C3机构15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人民币	3.80%	91天	2019年4月11日	2019年4月17日	2019年7月17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10,000.00	人民币	3.90%	90天	2019年4月15日	2019年4月16日	2019年7月15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前进大街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590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9SR01K2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人民币	3.80%-4.20%	103天	2019年5月23日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9月4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5904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9SR01K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人民币	3.80%-4.20%	103天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9月11日
合计	/	/	18,400.00	/	/	/	/	/	/

三、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公司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7,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可滚动使用。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尚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余额合计为18,400.00万元,已累计产生的收益为2,585.460620万元;本次赎回后,公司可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本金余额为18,600万元。

四、备查文件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到期赎回回单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

证券代码:300460 证券简称:惠伦晶体 公告编号:2019-044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比例达1%暨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惠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伦晶体”)于2019年7月2日收到控股股东新疆惠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惠伦”)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新疆惠伦自2019年6月18日至2019年7月1日通过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410,000股,减持比例为股份总数的1.432%,减持数量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情况

2019年5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持有本公司股份54,859,042股(占总股本比例32.60%)的控股股东新疆惠伦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370,000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00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二、本次减持情况说明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交易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疆惠伦	大宗交易	2019年6月18日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019年6月19日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019年7月1日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合计	-		[illegible]	-	[illegible]

注: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疆惠伦	合计持有股份	54,859,042	32.60	52,449,042	31.1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859,042	32.60	52,449,042	31.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新疆惠伦上述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本公司作出的相关承诺,不存在违规情形,也未违反相关承诺。

2、新疆惠伦此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新疆惠伦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止本公告日,新疆惠伦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新疆惠伦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19-45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并于2019年2月2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70元/股(含)。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19年3月2日、4月2日、5月7日、6月4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上述具体内容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309,0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8%,最高成交价为11.7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5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5,498,839.15

元(不含手续费)。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4月25日)前5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5,211,700.00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6,302,925.00股)。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19-30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邱艳芳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期限届满暨未来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25),股东邱艳芳女士计划以协议转让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13,499.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减持期间为自相关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180自然天内)。

公司于2019年6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27)。

2019年7月2日,公司收到股东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股东邱艳芳女士协议转让给王耀海先生的13,499.24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已于2019年7月1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交易情况

1、交易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期间	交易均价(元/股)	股数(万股)	比例(%)
邱艳芳	协议转让	2019年5月27日至2019年7月2日	9.69	13,499.24	5.00

2、本次转让前后各方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邱艳芳	无限售条件股份	30,400.00	11.26%	16,900.76	6.26%
王耀海	无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13,499.24	5.00%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本次过户完成后,王耀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13,499.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成为公司第七大股东。

2、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情